

##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5%以上股东减持至 5%以下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李建伟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系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李建伟先生减持公司股份，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权益变动后，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7,388,97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9%，李建伟先生不再是公司 5%以上股东。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披露了《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李建伟先生计划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 2026 年 3 月 20 日至 2026 年 6 月 19 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3,2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0.43%）。

近日，公司收到李建伟先生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李建伟先生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至 2026 年 5 月 7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370,010 股，占总股本的 0.31694%。本次减持后，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7,388,972 股，占总股本的 4.99999%，李建伟先生不再是公司 5%以上的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 一、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b>1.基本情况</b>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建伟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3月20日—2026年5月7日			
股票简称	梦洁股份	股票代码	002397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b>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少股数(万股)	减少比例		
A股	237.001	0.31694%		
合计	237.001	0.31694%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b>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b>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39,758,982	5.31693%	37,388,972	4.99999%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0%	0	0.0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39,758,982	5.31693%	37,388,972	4.99999%
<b>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b>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于2026年2月27日披露了《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李建伟先生计划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2026年3月20日至2026年6月19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3,2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43%)。李建伟先生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			

	数量在已披露的减持计划范围内，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b>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b>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b>6.备查文件</b>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 二、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李建伟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李建伟先生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不存在违反尚在履行的承诺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建伟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根据《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李建伟先生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三、备查文件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